

证券代码：300747

证券简称：锐科激光

公告编号：2026-043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科激光”或“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13:00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星星先生召集并主持。通知已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

2.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行为，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

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3.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4.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建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5.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明确公司治理主体之间的权责边界，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促进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6.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内容与程序，提高公司决策质量和运转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

7.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锐科激光 2026 年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工资总额预算编制紧扣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导向，对标国际一流激光领军企业建设目标，统筹战略实施用工保障、核心人才激励等重点工作，按照工资总额与经营效益联动挂钩、效益增减与薪酬总量同向调整的管控原则，核定 2026 年度工资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 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受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董事周青锋先生、樊京辉先生在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旗下公司任职，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故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通过查验《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了解，我们认为公司出具的2026年半年度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允合理，客观的表达了相关风险可控。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次专门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